

股份代码：870648

股份简称：联力环保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的时间：2017年4月27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金胜荣先生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金胜荣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7日以电话、电邮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满足召开董事会应提前10日通知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约定的通知形式。由此，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应参加表决 5 人，实际出席参加表决的董事共 5 人。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 0 人。

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，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 2016 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形成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《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并总结在职工作情况，并对2017年的工作计划进行了展望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公司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16年度实现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为16,373,989.88元，期末可提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,991,423.85元，资本公积余额55,268,167.28元，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

度财务会计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6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《2016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6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〉的议

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会计师事务所对2016年度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《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》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于2017年5月27日，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及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7日